

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.00 元（含税）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的股息的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和《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、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根据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、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 H 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》，董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期间行使回购 H 股的一般性授权，回购共计 1,692,100 股 H 股。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完成注销本次回购的 1,692,100 股 H 股股份，致使公司总股本由 175,822,100 变更为 174,130,000 股。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已回购 H 股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。

依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74,130,000 股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的股息的比例不变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.00 元（含税）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人民币 121,891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4.6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8 日